

证券代码：688267

证券简称：中触媒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，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新增关联方基本情况

因四川嘉泰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泰海富”）主要从事分子筛吸附剂生产制造，报告期内向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销售无模板剂法 ZSM-5 分子筛系列产品。扬州栖港泰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是嘉泰海富控股股东，其中中触媒集团有限公司（系公司控股股东）占扬州栖港泰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出资比例为 44.997%。为规范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和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拟将嘉泰海富比照关联方披露并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。

（二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 2026 年上半年累计向嘉泰海富采购金额 328.12 万元，预计 2026 年全年采购金额 1,000.00 万元，根据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规定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0 万元，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0.1%以

上的关联交易，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

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并形成以下意见：公司新增关联方四川嘉泰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，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，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价格公允，系公司日常实际经营需要，并遵循了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定价合理，关联交易公平、公正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，未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，因此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，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开展，定价原则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不利影响。因此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关联方及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李进、李永宾、石双月、李查德回避表决，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（三）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本次预计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本年年初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原因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	四川嘉泰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	1,000.00	6.46 [注]	328.12	0.00	0.00	新增关联人
合计	合计	1,000.00	6.46 [注]	328.12	0.00	0.00	/

注：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公司 2025 年度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。

二、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四川嘉泰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栗志强

注册资本：12,5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23 年 05 月 29 日

主要股东：扬州栖港泰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四川省广安市前锋区新桥街道科塔大道南段 188 号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数据：无（未对外公开财务数据，也未向公司提供相关数据）

（二）履约能力分析

四川嘉泰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，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购买无模板剂法ZSM-5分子筛系列产品，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交易价格皆按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为维护双方利益，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具体合同，双方将在具体合同中约定实际交易价格，付款安排以及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，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、持续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、合法的经济行为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，以市场价格为依据，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，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该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，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，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，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0 日